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16年9月5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9月6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3,00 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1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投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

2016年11月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7,00 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1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投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73)。

2016年11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购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 48 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投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75)。

2016年11月1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9,00 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 B 款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1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资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76)。

目前，上述理财产品已于昨日到期，其资金回收情况如下：

合作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到期日	到期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	
			本金 (万元)	收益 (元)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56 天	2016 年 12 月 28 日	53,00	214,504.793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51 天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7,00	100,954.107
北京银行	稳健系列人民币 48 天期限银行间保证 收益理财产品	2016 年 12 月 28 日	50,00	174,246.58
中信银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 本步步高升 B 款人 民币理财产品	无名义存续期 限(受提前终 止条款约束	29,00	94,786.3

截止至公告日，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获得理财投资收益 584,491.78 元。本次理财所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9 日